

五、供应商资格

资质证书的扫描件

		证书序号: NO.012925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		说 明
名 称:	安徽天祥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	1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主任会计师:	章晖	2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办 公 场 所:	安徽省东至县尧渡镇东渡路商业步行街9-3024室	3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组 织 形 式:	合伙制	4.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,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会计师事务所编号:	34170004	
注册资本(出资额):	100 万元	
批准设立文号:	财会【2011】1877号	
批准设立日期:	2011-11-07	



发证机关: 安徽省财政厅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七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:

